玩的前提是有“闲”。而闲最重要的是心闲，要使内心平静、满足，不受外界纷扰

樵山玩泉

□区广安

南粤西樵山，广东四大名山之一。钟灵毓秀，聚天地之灵气，地耸七十二峰；山貌堂堂，天生三十六洞，洞洞奇瑰。至善樵山，佛光普照。融佛儒道三教，慈云氤氲。聚天地人一体，灵气萦绕。山中古柏繁茂，树木葱茏，山泉瀑布，终年不息，飞流千尺，恍如落玉飞练。入山玩泉可揽山水于怀抱，以清泉荡涤心扉，实乃人生一大乐事也。

《樵山玩泉》此画，从一条小径开始，将观者视线由画外引入山中。北宋郭熙《林泉高致》中提出：山水画应该营造出可行、可观、可游、可居的环境。就像一个导游，带领观众游山玩水，从而去感悟人生的真谛。

在我家乡西樵山下松塘翰林村，要登西樵山峰，须经此小径拾级而上。历史上，这条小径颇不简单，一众名人曾由此登山：朱九江、邹伯奇、康有为、詹天佑……

记得多年前我游德国海德堡，小山坡上也有一条小路，因为曾留下众多哲学家的足迹，被称为“哲学家小径”。哲学家康德、黑格尔、费尔巴哈等人都曾在这条小路散步。

诚可谓：山不在高，有仙则灵。

“玩”是一种人生境界。玩是态度，更是修行。玩的前提是有“闲”。而闲最重要的是心闲，要使内心平静、满足，不受外界纷扰。闲而不庸是对生活细节、品质的追求和体验。进而言之，人生要“玩”才能出一种新境界。

三二知己，结伴同行，诗画唱酬，玩泉赏瀑。叠翠樵山，云雾缭绕，百媚千娇，如人间仙境；泻瀑悬礁，吐珠漱玉，飞流倒挂，疑匡庐之玉龙。因拟诗：雨后飞泉泻碧林，松声泉韵沁人心。满山翠色来云外，未受凡尘半点侵。

山涧清泉潺潺，在山谷中回响。入山观泉，烟云供养，独享泉韵，又拟诗：碧翠青峦秀可观，了无丝竹独凭栏。飞泉空际冰弦动，便有琴声到耳端。

《樵山玩泉》为六尺竖幅。取法追求元人王蒙、黄公望诸大家之旨，构图繁复重叠，境界幽深壮阔，力求生辣幽雅，逼近古风。涉取法清僧髡残高古圆浑、生涩苍茫之用笔，层层叠染，生机勃勃。

中国画生长的土壤是诗歌与哲学。其哲学就是老子、庄子的哲学。《庄子》开篇《逍遥游》，正好诠释如何通过“樵山玩泉”，形成绝对自由的人生观，追求无所依凭，游于无穷的理想，达到忘却物我的无己、无边、无穷的境界。此正是：寒山寂寂径危艰，悬绝残阶藤乱攀。谁可安然居自在，耳无云水眼无山。

樵山玩泉（国画） □区广安

写作者与人世最牢靠的链接应该是、也只能是作品，其他的都不重要

栖居在七娘山下的诗人黄灿然

□付炜

远远地，山的轮廓渐渐显露。连绵的一条墨线，在夜晚不断拓印着，那就是七娘山。

几年前，诗人黄灿然村居在靠海的洞背村，后来又搬到了这座七娘山下的村庄。我们抵达时天色完全漆黑，走下车立刻感受到一股早春的凉意袭满全身。村里很安静，几乎什么都看不清，只闻到一种莫名的植物散发着沁人的气息。偶尔从树丛里闪出两只野猫，也只是好奇看着我们，然后保持礼貌的沉默。

乡村的夜非常简洁，在这里你能想象有一种沉着、明晰的诗歌是如何写出的，因为万事万物一草一木都像是滤网，过滤掉人世的不堪与喧闹。我来过几次，每次走在通往黄老师的那条小路上，我的头脑里都会想起彼得·汉德克，他在巴黎的屋子后面也有一条小路，他常在那里思考、踱步，并称之为“永恒的小径”。

汉德克的那种生活，某种意义上跟黄灿然的生活非常类似，平静、简单、朴素，除了一切必要的，其他都不必要，而那些必要的也都是围绕着写作而展开，或者说为了写作而服务。二十多年前，黄灿然有本文集，名叫《必要的角度》，他在里面诚恳、认真地谈论了一些外国诗人。他非常认同布罗茨基对于诗人责任的认定，那就是写好诗。这么多年，他也一直用自己的写作去践行着这一点。

他的写作，从香港到洞背，再到七娘山下，一路走来，如果从外部来看，他从国际都市到一隅的村庄，似乎他的世界在日渐收窄，但他自己却不以为然。他觉得一个诗人不必去看那么多的世界，附近几公里地方、每天散步途经的路途，就已经写不完，用不尽。他年轻时多病，在香港琳琅炫目的街头，看那些巴士、招牌、茶餐厅里的侍应生，哪怕街角的一隅也都是灵感来源。年龄大了，他显得矍铄，也清晰知道自己才华的局限，但灵感依旧会来找他，让他写出连自己都惊讶的句子。

搬到新居后，他有一个明显的改变，那就是签给文友的书，落款变成了“七娘山下”。我上次来是在一个下午，在黄老师书房兼工作室的阳台上，远远看过那座山，并感慨很少在南方见到这么高大的山。据说，山那边是海，隔海相望的，则是香港的山。我从没靠近过那座山，自然也没见过山那边的海。但我见过洞背的海，站在一大片的公墓里，望着远处灰色的海平面，这很容易想起法国诗人瓦雷里的名作《海滨墓园》，能够在海滨的墓园里安然散步的，除了诗人，再也想不到别的人。

现在，黄灿然与海，有了一整座山的距离。他住在一栋自建楼的三楼，楼下有个小院子，房东的恶狗正在院子里溜达，这只狗常常与黄老师的狗发生争斗，但今天显得很安静。

黄老师已经在走廊上向我招手。走上楼梯，拐进黄老师家里，一整排英文书映入眼帘，黄老师从房间里走出，问我们喝茶还是喝咖啡。说着说着，我听见房间里动静很大，原来他把自己的两条狗关在房间里，怕它们惊吓到客人。我们表示没有关系，那两只狗被放逐出来后，开始穿梭在我们几个人中间，来来回回，低头找寻着什么。之后他又带我们去看他工作的房间，三面是书，一面有个小阳台，他指着远处的漆黑告诉我，哪里是菜地，哪里是树林。

随后，我们倚靠着这栋房子的黑暗，开始坐下来喝茶。奇怪，刚刚一路过来都觉得很静，现在一落座，耳畔却浮起一片夜虫与蛙声。黄老师说城里人估计在这里会睡不着觉，他早已经习惯了。他平日里写作和翻译的工作都在这里进行，桌子上摊着最新的译稿，“是一部很厚的奥登”，他说。我翻了翻，上面用红笔圈出很多修改的地方。

我们漫无目的地交谈。最令我惊讶的是，黄老师所有的工作几乎都是在手机上完成的，他说自己很早就如此了，他觉得方便并且效率高，说着便给我们示范。他手肘立在桌子上，举着手机，下面放着一本英文诗集，低头看一句，抬头在手机上输入一句。很难想象，他那么多译作都是这样完成的。他说以前在报社下班时，常常在茶餐厅门口，或者在路边的一块石头上，坐下来，开始写。他喜欢工作，每天都要工作，有次去了香港，有几天没事做，也没有带书，就非常难受，让女友在家里拍给他，他就对着照片来做翻译。他边说边一根根地抽着烟，帽子下面锐利的眼睛不时扫过我。

不知聊到哪儿，黄老师说起自己除了豆瓣，似乎没别的社交平台，我建议他开设一个小红书，那里聚集的年轻人比较多。他颇有兴趣，但想到精力跟不上，便作罢了。他说自己一直以来都是挺前卫的，上个世纪90年代起便开始用电脑写作。等到后来，他有手机后，又觉得电脑笨重，不够方便，才彻底把写作转移到了手机上。

香港导演许鞍华最新的一部作品，是一部纪录片，名字很直接，就叫《诗》，黄老师是主角之一。我们所在的这个地方，也是在纪录片中反复出现的场景。纪录片里的黄灿然，与我面前的似乎没有任何区别，他的每一天仿佛都极其稳固，任谁也无法动摇。就像他说的，写作本身就是消耗很大的工作，写作者不需要太多的东西，吃的玩的用的都不需要太多，写作者与人世最牢靠的链接应该是、也只能是作品，其他的都不重要。

黄老师目光深邃地望着我，细细的烟缕从他的指缝里飘出，又在桌上的台灯的照耀里被放大了轮廓，随即在夜虫的奏鸣下，朝着窗外的七娘山飘散而去。

那时，十三行首富潘家还没有来，尚无龙溪新约的街名

丛桂坊传奇

□谭元亨

在永庆坊徜徉，不觉间发现与其南侧垂直的一条路，路名就叫丛桂路，不由得心中怦然一动。原来，我们谭氏家族300多年前就已定居这里，不过，那时叫丛桂坊。

那是清朝康熙年间，居住在甘竹滩畔的谭家，被后人叫卓昂公、苍昂公的两兄弟，决计走出里海乡，到广州闯世界。其实，他们的祖先谭湘，早就在明末出入于“市廛之间”，在今日海珠区南华西街附近，一边烧制瓷器，一边欣赏漫天雪白的素馨花，写下不少足以传世的古诗，“莫怨衣来俦侣寡，粤城西望素馨田”。两兄弟中，一位继承了“与百工相处”“身隐市廛”的生活方式，其后人进入十三行，出了康官、德官等名商，百年不衰——那时，十三行首富潘家还没有来，尚无龙溪新约的街名——那是后来潘家带来的他们老家的地名：福建龙溪。而两兄弟中的另一位，辗转到了兰桂坊，继承的是“自取快于胸中，于其诗信”的文化传统，出了大诗人谭莹、榜眼谭宗浚，更有“谭家菜”创始人谭瑑青。

为何选择了丛桂坊，只因为这里有一个美丽的传说。丛桂坊最早的名字是“丛桂里”，得名自南宋年间。据说当时这里有一户刘姓的平民之家，有三个儿子，家境不好，仍勉力供儿子读书，而三个儿子也非常争气，大哥刘镇、二哥刘容、三弟刘铎全都考中了进士。岭南之地，本来科举不昌，这一下子一家三进士，简直是奇迹，轰动了七里八乡。人们皆称誉三兄弟“兰桂腾芳”“同登金榜”“齐折桂枝”，所以，有了“丛桂”之称。丛者，多也。于是，这里因此得名“丛桂里”。后来，又改名为丛桂坊。

从谭莹在十三行行商群中活跃的程度看，至少在他之前几代已入住丛桂坊。谭氏先人，入住丛桂坊，自是对后人抱有厚望。

步入丛桂路的大街小巷，我惊奇地发现，这里以“贤”为名的巷陌，居然那么多，尚贤里、明贤里、上贤里、下贤里，稍远的还有聚贤里。苍昂公后人十七世敬贤，卓昂公后人十七世学贤，贤字辈的后人有二十多位。用贤字 给街巷命名，显然与贤字辈一代有关。卓昂公、苍昂公后人在广州立足后，到了贤字辈，开枝散叶，走向了辉煌。德观（官）成了“潘卢伍叶谭左徐杨”十三行八大家之中的一家，正是贤字辈；而学贤的孙子谭莹则成了大文化人，为大学者、两广总督阮元所重。

道光二年大火，德观“一夜有清光”。之前有过“百鱼宴”传说：为宴请中外商贾，谭家拿出顺德“一样鱼可做出百种味”的看家本领，没料一黑猫把正在宰杀的大鱼叼上了屋梁，应了堪舆先生一句话“鱼上了梁，合该转衰”——旱地鱼上梁这本是不可能发生的事，但是鱼底下四点水，却可作“火”字解…… 且不细说。但谭莹参与了百鱼宴，赞不绝口，让这一故事发生转圜：他的儿子谭宗浚不仅中了榜眼，入了翰林院，且外派四川、江南，在粤菜之后，又品味到川菜、淮扬菜，成了美食家。而他的孙子谭瑑青，更成了“天下第一菜”即谭家菜的创始人。

无论学贤、谭莹、宗浚、瑑青，都是在丛桂坊长大的，而丛桂坊与十三行近在咫尺。如今，丛桂路上尚有一条街，绿叶扶疏，波光闪烁，清风徐徐，让人流连忘返。

我与蔡因文字结缘，这一缕书香悠扬二十多年

静读岁月

□黄俊怡

十四岁那年，初夏荷开，蔡与我同时参加了镇里暑期英语补习班，我们没有交谈。十七岁那年正值花季，因为文字结缘才有了往来。那时的她高挑、端正，成绩拔萃，仿佛带着从乡里走来的纯朴，她不似四月的牡丹大红大紫，而像六月初开的水仙，在人群中多了一丝清新脱俗。

有一次，我请她到我家来，带她去我的书房时，房里只有青灯黄卷。她说她有个小小的目标，想在小镇里开一间大书屋。

这些年来，昔日结交的好友，多已在风雨中走失，蔡是我为数不多仍维系着君子之交的故人。多年来与她鲜少见面，通联也不多。回到小镇时，走在旧街上，有时顿然会惦记起她，而她竟不期然出现在我的眼前，这种巧合的偶遇，有过多次，似是心有灵犀。相遇于小城，我依旧像停留在从前，依旧言拙木讷。

我们的友谊，与书有关。蔡毕业于华师中文系，从事语文教学。前些年路过广州北京路新华书店，停下来翻阅书籍。看到一套陈寅恪的《柳如是别传》，一见倾心，买下后赠予了她。“先生”的工作是给学生授课，她有更多的时间在书房里感受岁月静好。

我的书房依旧是黄卷青灯，把书房当作深山，远离俗尘，清冷高峻。细想在枯燥中总是要读一点书的，如苏轼《记黄鲁直语》云：“士大夫三日不读书，则义理不交于胸中，对镜觉面目可憎，向人亦语言无味。”我以为，一个读书人要像一个读书人的样子。去年订做了一个古色古香的黄花梨书柜，购置了一柜书，仿佛又回到从前静读的岁月。看着书，心里感到踏实。蔡说：“你买这么多书有没有读，书不在多，在于读。”说得实在。

回到小镇，和蔡约了茶聚，却没有预先告诉她给她捎了一本精装版的《蒋勋散文》。蒋勋的散文中有不少怀人忆物，文字散发着淡淡的禅味。多年没有这样轻松闲谈，这才知道她的女儿已上初中。

岁月迁变，多少旧时友谊在时间的洗涤中早已物是人非。而我与蔡因文字结缘，这一缕书香悠扬二十多年，俨然未散……

我站在路灯下，与自己面面相觑

如此游离

□彭典也

“他/她到底在想什么呢？”

与这句话相关联的我的回忆，似乎都笼着一层发霉的蛋糕皮。

首先出现在那处的是路灯。不是舞台上的那一盏，而是立在崖边，被夏夜的飞虫环绕，向着其下层区域毫无保留地散发光芒的“那盏路灯”。

接着，两个学生沿着旋转的石阶下来了。还有几分钟下堂晚修；不急，我们才刚下来，应该还能再遛一会儿。其中一人频频望向阶梯旁的暗影（其上有一块凸出的甲板，导致路灯光只能到达荫蔽边缘）；另一人只用余光悄悄扫视那片可疑的黑暗。有一刻，两人都没有作声；但紧接着，对话重又开始。他们兜了一圈，旋上楼梯离开了。

随脚步声远去，寂静又迈着大步前来。路灯光下，一切是如此平和。可那片暗影仍在那里，它是画面里唯一的不确定因素，像凭空出现的黑盒，每个缝隙都往外渗出丝丝冷意。

是时候弄清那里究竟有什么了。正好，周围没有别人，可以尽情冒险，大胆地上前观察；或者不必承担过多风险，只需要走下几个台阶，遇到危险也方便逃走。

勇气把路灯稍稍擦亮了点，此时可以看见暗影中有一簇白光，稍加辨认可以确定此白光来源于一部电子书，停在阿图罗·贝拉诺与伊内基决斗时的段落。“我又想，这一场景不过是我们荒谬生活必然的逻辑结果。”《荒野侦探》中的词句，文段，白光，以及柔软的外壳，都溶解在弥散的黑盒里。

周围的气流轻微地搅动。这样无风的夜里，空气怎么会无端地扰动呢？察觉到端倪，那就睁大眼睛去看，相信一定能有新发现……

当这个身影出现在视野中时，这些问题都迎刃而解了。在灯光和暗影的交界，在最显眼却是最不易发现的边界，原来站着一个人。我们起先完全没有发现她，但这并不是我们的过错。她的一半嵌合在灯光里，另一半拖拽在暗影中，被浇筑成无边夏夜微不足道的一小部分。我们原先以为是飞虫的振翅声，原来是她正在朗读段落；我们原先以为是黑盒边缘的部分，原来是她的发丝在悄悄收束周边的光线，准备把它们关进盒子里，再以高价成交。她孑立在此处，把周身的环境都模糊了，好像来自她手中的文段，而非这个不容置疑的世界。

比起先前问题的解决，她反倒带来了更多问题：你是谁？你为什么孤身一人？你能不能转过身、让我们看看你的正面？你为什么在这里读书？你是不是在惺惺作态？你是不是期待有人来找到你？那两个学生过来的时候，你看见他们了吗？你被他们看见了吗？你感到痛苦吗？你觉得夜色美好吗？你觉得你毁了如此美好的夜色吗？你真的存在于此处吗？你为什么如此安静，如此游离，以至于我们的视线都透过了你，看到了砖缝里的杂草，看到了蚂蚁的尸体，唯独注意不到你就在此处，孤身一人湮没在光与影里，直到从路灯下消失了呢？

事已至此，仍有不合理之处。世上真有这样的人，如此游离以至从环境中近乎完全地淡出吗？而这样的她却出现在我们面前，又能怎么予以解释？

事态陷入僵局。在这个当口，所有的人都哑口无言，都在等身边的人先开口说些什么。什么都好，只是别让这恼人的死寂再持续下去。

终于，我们中的一个人发话了。她的嗓音就像黏合在一起的两个齿轮，先由一个小的转动起来，再带动大齿轮慢悠悠地旋转。这时如果有人望向夜空，就会发现所有人头顶都悬挂着同样一柄由无数松散的星辰组成的巨剑。但是大家的注意力都不由得聚焦在了说话的人身上，就算剑掉下来，切开我们的脑袋，也无人能反应得过来逃脱。

我们心想：我们就是她啊。因为她说道：我知道了，我就是她啊。我就是那个站在金色与黑色之间的人，捧着书的是我，朗读决斗场景的是我，溶解在夏夜里的是我，我孤独一人，忽略了身边的一切，以至于一切也忽略了我，让我变得近乎不存在了。

我站在路灯下，与自己面面相觑。忽然间，我们所有人同时抬起头，望向夜空。那柄剑不知何时挣脱了镣铐，正向着地面飞速坠落。

橘子啊橘子，你也想我吗？

想念一只猫

□武桂琴

一只叫做橘子的猫，自从解锁了从他们家既能出走又能翻越回去的技能，便时不时来访我家的露台，小小的露台上有阳光、有树荫、有蝴蝶和花鸟，也有青草可以品味，隔着玻璃还可以跟我家的朵朵干架、唠嗑、争风吃醋。大约是露台的生存条件满足了一只猫对于生活的全部想象，于是一段时间后，我家的露台成为橘子每次出走的目的地，由隔三岔五，变成了天天来访。

一开始橘子的来访还是早出晚归，每天早上一旦穿越到露台，便开始呼唤昭告它来了，然后安然地开始它一天的露台生活。再后来，干脆夜不归宿，等我晚上回到家开灯后，立即隔着玻璃呼唤我，好像在说：快看，快看，我在这里、我在这里呢！如果我没时间搭理它，它便费劲巴拉地沿着一条窄窄的边沿，绕着楼房四周攀援到北边露台来，然后蹲在厨房的窗户边上，对着我叫。橘子是聪明的、大胆的，也是执着的、无法忽视的。

橘子的主人说：再怎么严加防范也防不住，反正它一门心思要跑出来。没办法了，随着橘子睡在露台上的日子越来越多，出于人道主义，我开始在露台上为它配备猫窝、猫粮和水，橘子一概不挑不拣地笑纳了。每天下班回来我会先看看它在不在，然后给它加粮加水，偶尔也陪它玩一会儿，每当那个时刻，橘子总是欢快地又跳又蹭又各种话痨，那种开心是溢出来的，不由得让人心生欢喜。

至于橘子和我的亲猫朵朵的关系，也从一开始的剑拔弩张，变得亦敌亦友，有时候它们跳到窗户边上，彼此相闻相聊，大有敞开心扉的意思；有时候又猫视眈眈，隔着玻璃互相伏击，其他时间是看似互不搭理，其实暗暗观望对方。看来猫猫关系跟人类之间的关系也差不多，走得近了，既有看不惯的时候，但又放不下。

遇上极端天气，橘子的主人只好强行把它接回去，这样可能会有很多天看不到橘子。虽然觉得因为橘子的存在增添了很多家务和不便，但当橘子很多天不出现的时候，便开始惦念起橘子来。喜欢一只猫原来也可以是不知不觉的。

橘子还有一个最有意思的地方是表情丰富，当我在客厅里拉着纸箱子做成的小车，朵朵通常会安然得意地坐在里面享受这份快乐，这时候窗外的橘子皱着眉头一脸苦闷，而且默不作声，那苦巴巴的表情一度让我觉得，它也许看上的不是露台、不是朵朵、不是我，而是这个纸箱车车。但当它吃到自己喜欢吃的东西的时候，用双手抱住我腿的时候，又是那样地投入和满足，似乎整张脸都舒展成一朵花了。能把情绪表达得很清楚的一只猫，还是非常非常有魅力的。我想，橘子于我早已成为一只有情有义的“小三”猫了。

不巧的是，前一段橘子的主人紧急来接橘子，说他们要搬到杭州去了。此一去，橘子并不知道山高水远，朵朵也不知道橘子为什么不再见了，但我知道与橘子的缘分算是就此别过了。

橘子走后，偶尔也看见过一只狸花猫、一只奶牛猫短暂出现在露台上，虽然不知道它们的来龙去脉，但看来露台上偶然地出现一只猫本就是一件稀松平常的事。只是，无论以后还会遇到什么样的猫，在心里，橘子终究是最不同的那只。

橘子啊橘子，你也想我吗？